

证券代码：300155

证券简称：安居宝

公告编号：2025-025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08.0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74.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0.74
小计	1,475.18
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32.83
小计	332.83
合计	1,808.01

注：以上数据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公司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

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	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项目，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对于正常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营业利

润，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审批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能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